

东 北 大 学 文 件

东大安全字〔2021〕6号

东北大学 2021 年第二季度安全情况的通报

各部门:

按照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的相关要求,为验证各项安全制度措施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检查各项安全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学校定期对标准化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自评,客观分析运行质量,持续改进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安全管理绩效。现将 2021 年第二季度安全自评情况通报如下:

一、安全事故(事件)

在全校师生的共同努力下,各部门安全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全员安全意识不断增强,2021 年第二季度我校未发生安全事故(事件),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发展。

二、安全管理专项整治情况

根据《东北大学安全管理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东大安全字〔2020〕8号）文件精神，各专项整治工作正在扎实推进、有效实施，并已进入攻坚阶段。

（一）特种设备专项整治情况

1. 为进一步杜绝特种设备无证操作的违法行为，不断提高特种设备专项监管服务质量和水平，学校委托专业培训机构两次集中为我校特种设备管理和作业人员组织统一的培训及考试工作，确保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均持证上岗。

2. 为及时查处特种设备违章违法行为，学校正在建设《东北大学特种设备实时监控平台》，目前布线及监控摄像头架设已基本完成，将进入试运行阶段。

（二）消防安全之“人走断电”专项整治情况

1. 各部门房间应急备用钥匙管理机制基本建立，确保发生突发事件时，事故房间门能够及时开启进行应急处置。

2. 《学生宿舍等人脸识别门禁系统在用电安全方面智能应用》系统的各项准备工作已就绪，随新二舍投入使用，此系统将开始试运行，新学期新生入住的宿舍将全面覆盖。本系统将通过技防手段对学生“人走断电”行为做有益的补充，进一步提高“人走断电率”，降低宿舍火灾事故发生率。

（三）危化品安全专项整治情况

1. 针对危化品安全突出问题，专项安全监管部门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为存放较多危险化学品的实验室配备了药品柜，统一印发化学品标签；同时不断加强“三违”行为的复查力度，督促各相关

部门举一反三，有效遏制“三违”行为。

2. 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专项安全监管部门根据实验室危险源情况，对实验室进行安全分级管控。

（四）施工安全专项整治情况

学校安全督查组联合基建处、后勤管理处，按照《东北大学施工安全检查规范（试行）》对基建项目、修缮工程和零修工程等多个工地进行了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工地易燃建筑垃圾随意堆放、起重设备年检超期、圆盘锯防护罩缺失、工地电气设施安全及施工人员未戴安全帽等问题。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学校已列入《安全检查隐患清单》并告知相关部门限时整改。请涉及施工安全相关部门举一反三，对照《东北大学施工安全检查规范（试行）》，对标对表全面排查并消除施工安全隐患。

（五）弱电室安全专项整治情况

根据学校配电室专项督查工作部署，安委会办公室联合公安处、后勤处、网信办、后勤服务中心、浑南校区管委会、沈河校区管委会和安全督查组成联合检查组，对 10 余个点位进行了专项监督检查。对弱电室及内部设备设施安全责任不明确、安全管理制度不完善等问题，通过召开协调会确定相关要求，即相关部门应明确弱电室安全责任人，弱电室内相关设备设施所属部门应落实设备设施责任人，弱电室安全责任人负责房间日查工作，设备设施安全责任人负责定期巡检（巡检相关制度由所属部门制定，巡检周期按行业标准确定）并做好相应记录等。

（六）消防安全之 24 小时运行设备安全专项整治情况

根据学校 24 小时运行设备专项督查工作部署，安委会办公室联合公安处、资产与实验室处、网信办和安全督查组成联合督查组，对 15 个部门，69 个点位进行了专项监督检查。本次专项整治进一步明确了 24 小时运行设备相关要求，即：应在有烟感报警系统的房间运行，且烟感系统运行有效。如因客观原因尚未建立技防系统，应调高微网格风险等级，通过加强日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

三、各部门安全管理有关情况

根据学校 2021 年安全督查和隐患治理工作计划，学校对相关部门上半年安全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安全管理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落实情况

截至目前，部分部门仍没有结合安全管理存在的问题确定本部门三年专项治理工作内容，未能做到以问题为导向，精准施策，靶向发力，缺乏对本部门安全隐患进行专项治理的具体安排。

（二）“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

1. 部分部门没有充分利用“安全生产月”活动契机，积极推动本部门安全文化建设，对学校组织的相关活动参与度不高，部门安全文化氛围不浓，师生安全意识没有得到进一步提升。

2. 部分部门《微网格突发事件现场处置方案》修订及演练工作未按照学校要求落实或落实不到位，未能演练有效提高师生现场应急处置能力。

（三）安全文化建设推进情况

个别部门对开展部门安全文化建设重视不够，尚未按照《东北大学关于开展安全文化建设的实施意见》《东北大学安全文化基本

规范》及《东北大学安全文化建设检查规范》有关要求制定本部门的《安全文化建设实施方案》，部门安全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四、“安全生产月”活动获奖情况

为树立典型、奖励先进，根据《东北大学关于开展 2021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校园行”活动的通知》要求，经过部门和个人积极参与，专家评选，教务处工程训练中心等 15 个部门获得东北大学 2021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校园行”活动优秀组织奖（具体获奖名单详见附件 1）；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陈良玉等 163 组师生在东北大学安全文化主题作品征集活动中获奖（具体获奖名单详见附件 2）；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王泽燊等 35 组教职工在东北大学第二届安全主题演讲比赛获奖（具体获奖名单详见附件 3）。希望受到奖励的集体和个人再接再厉，扎实做好各项安全工作，助力学校安全发展。其他部门和个人要以先进为榜样，进一步增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扎实工作，狠抓落实，推进安全文化建设，为学校一流大学建设营造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

五、相关要求

（一）加强底线思维，增强红线意识

各部门要深刻认识到安全工作对于维护学校各项事业平稳发展的重要性，要牢牢守住安全底线，通过安全警示教育，举一反三，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理念，杜绝触碰红线，并本着对师生生命财产和学校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不断增强责任感，克服侥幸心理和麻痹思想，做细做实做好安全管理各项工作，助力学校“十四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为一流大学建设保驾护航。

（二）以问题为导向，深入推进专项治理工作落地落实

各部门要对标学校安全通报相关内容，自查本部门的安全管理突出问题，并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细化本部门专项整治实施细则，以钉钉子精神，攻坚克难，精准施策，消除顽疾，力争部门专项整治工作取得较大成效。

（三）深入开展安全文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请各部门按照学校《东北大学关于开展安全文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牢固树立“安全是福、共创共享”的安全发展理念，以提高师生员工安全素质为核心，以改进安全意识和行为为重点，组织专门力量对照《东北大学安全文化基本规范》《东北大学安全文化建设检查规范》开展建设工作，努力实现向文化要安全。

特此通报。

- 附件：1. 东北大学 2021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校园行”活动优秀组织奖部门名单
2. 东北大学 2021 年安全文化主题作品征集活动获奖名单
3. 东北大学第二届教职工安全主题演讲比赛获奖名单

东北大学

2021 年 8 月 2 日

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1 年 8 月 2 日印发